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 PR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23)

有關上市地位的最新發展

本公告乃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7年11月9日、2017年12月6日、2018年2月23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23日、2018年6月28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9月3日、2018年10月2日、2018年11月7日、2018年12月17日、2019年2月14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5月9日、2019年8月1日、2019年8月30日、2019年11月7日及2020年2月7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牌決定

於2020年2月11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的來信，信中指出，鑑於本公司未能滿足聯交所所有復牌條件/指引，並未能在2020年1月31日前恢復本公司股份的買賣，聯交所將於2020年2月13日建議上市委員會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倘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時另行刊發公告。股東如對股份除牌有任何疑問，建議尋求適當的專業意見。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2017年11月9日上午九時正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知會公眾人士最新進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董波

香港，2020年2月1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董波先生及李子恒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黃潤權博士及黃玉麟先生。